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南安市2018年城市门户绿化提升工程 EPC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的概况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近日,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岭南园林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设计”)作为联合体与南安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就南安市2018年城市门户绿化提升工程(EPC)项目签署了相关合同。

二、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名称:南安市2018年城市门户绿化提升工程(EPC)项目

投资规模:14,685.7802万元

联合中标单位: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岭南园林设计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为上述项目的中标单位。

工程地点:福建省南安市

建设内容:绿化提升改造项目,绿化提升面积512,345平方,含12个子工程

总工期:270天(含设计、施工)

三、上述协议履行对本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系公司积极布局福建省生态修复业务。本协议所涉金额占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的3.07%,如该项目能够顺利实施,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该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有利于扩大公司生态环境的市场空间,

完善业务的区域布局。

该合作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本公司不会因为履行该项目对甲方形成依赖。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会根据双方约定的条件积极稳步推动上述合同项目的顺利完成，但是否能够如期实现尚存如下不确定性：合同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在合同期限内存在和发生其他不可预见或无法预期的合同履行风险；因合同各方造成的未履约风险；其他可能出现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